附件1

|  |
| --- |
| **2020年度梅州市“最靓屋夸”报名表** |
|   县（市、区） 2020年 月 日 |
| 姓名 |  | 参评项目 | □最美庭院 □最美阳台 |
| 联系电话 |  | 身份证 |  |
| 家庭住址 | 如：广东省梅州市XX县（市、区）XX镇（街道）XX路XX号 |
| 庭院或阳台名称 |  |
| 参评项目简介（200字内） |  |
| 承诺 | 参选人知晓申请该事项应当具备的条件以及提交虚假材料应当承担的责任，承诺该住宅建设符合用地规范和报建审批手续，不涉嫌违建；承诺本表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所有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及其内容是真实的。如有任何虚假，受理单位可终止评审；如因虚假材料引致法律责任，概由参选人承担，与受理单位无关。签名： 2020年 月 日 |
| 县（市、区）审批意见  | 2020年 月 日 |